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即招股章程所述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及本公司發售以供認購的248,000,000股股份(未計及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259.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所載方式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本公司已接獲合共3,35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申請)認購合共45,08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4,8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總數約1.82倍。
- 鑒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15倍且國際配售認購不足，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補回」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已啟用，而國際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0,2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約9.09%)已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因相關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至45,0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8.18%，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3,350名成功申請人。聯席保薦人及各董事確認，並無超出重新分配後可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高總數(「分配上限」，定義見指引信HKEX-GL91-18)。因此，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最終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成功申請人的總數為3,350名，其中1,689名申請人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

## 國際配售

- 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輕微認購不足，相當於國際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223,200,000股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的約0.92倍。將發售股份自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國際配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202,92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81.82%。
- 國際配售項下共有126名承配人。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及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分別合共為106名及106名，相當於國際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84.1%及84.1%。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項下202,92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0%。

## 超額配股權

- 聯席全球協調人確認，國際配售下股份並無超額配發。因此，將不會訂立借股協議且將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鑒於國際配售並無超額配發，故於穩定價格期間內將不會進行穩定價格行動。

## 禁售承諾

-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現有股東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所載若干禁售承諾。

## 分配結果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將可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指定方式查閱：
  - 不遲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baidesz.com](http://baidesz.com) 的公告；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倘有關申請乃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等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IPO App**使用「配發結果」功能及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商業登記號碼功能搜索」查閱；及
- 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至2022年10月7日(星期五)的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分配結果。

##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針對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每名申請人：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全部或部分成功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或本公司於報章公佈的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股票。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將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將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提出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提出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受益人為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名列首位申請人為受益人))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該等款項將不會支付利息。
- 針對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每名申請人：
  -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不會被視為申請人，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系統結算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每名受益人方被視為申請人。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出，並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彼等應收的退回股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之前向香港結算查詢及報告任何誤差。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彼等的申請結果及彼等應收的退回股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將退回股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僅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10月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 遵守配售指引

- 國際配售乃遵守配售指引進行。概無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國際包銷商將國際配售項下的國際配售股份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配售予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董事確認，據彼等作出審慎周詳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向身為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及／或任何證券的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承配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配售股份，且已獲配售國際配售股份的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並無關連。
-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直接或間接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且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概無慣於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或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形式持有的股份或就該等股份投票或作出其他處置行動的指示。

## 公眾持股量

- 董事確認：
  - (i)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公眾將至少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
  - (ii) 股份將於上市時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iii) 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50%以上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

(iv) 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的股份；及

(v) 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0月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則股份將於2022年10月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於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代號為6678。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知悉，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及本公司發售以供認購的248,000,000股股份(未計及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259.3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以下用途：

- 約106.3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3.8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41.0%)將用作擴大及深化本公司產品組合、升級本公司的醫療許可證及擴大本公司的研發團隊；其中：
  - (i) 47.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1.9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18.3%)將用於擴大大公司其他疾病的第三類醫療器械註冊證的治療範圍及本公司的產品類別；

- (ii) 23.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4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8.9%)將用於撥資為本公司的微波消融醫療器械分別申請美國藥監局註冊及CE標誌；
- (iii) 22.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7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8.6%)將用於撥資學習及研發微波消融智能的發展；及
- (iv) 13.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8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5.2%)將用於為本公司各層級研發團隊的擴張提供資金；
- 約98.5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7.0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38.0%)將用作選擇性尋求策略收購、投資或業務協同合作；
- 約20.7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3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8.0%)將用作透過設立海外辦事處擴大本公司在國外及新興市場的地位；
- 約7.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9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3.0%)將用於購買自動化機械及設備以提高本公司的生產線的自動化水平；及
- 餘額約26.0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2.9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10.0%)將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於2022年9月27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本公司已接獲合共3,35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申請)認購合共45,08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4,8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總數約1.82倍，其中：

- 3,349份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合共42,08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提出的有效申請，基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72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每份申請的總認購價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可供認購的12,4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約3.39倍；及



- 1份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合共3,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提出的有效申請，基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72港元(不包括1.00%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每份申請的總認購價為5百萬港元以上，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可供認購的12,4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約0.24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i)並無申請因拒付而不獲受理；(ii)並無發現因未有按照指示填妥而屬無效的申請；(iii)四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被發現及不獲受理；及(iv)並無發現超過12,4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4,8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鑒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15倍且國際配售認購不足，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補回」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已啟用，而國際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0,2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約9.09%)已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因相關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增至45,0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8.18%，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3,350名成功申請人。聯席保薦人及各董事確認，並無超出分配上限(定義見指引信HKEx-GL91-18)。因此，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最終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成功申請人的總數為3,350名，其中1,689名申請人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獲有條件分配。

## 國際配售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輕微認購不足，相當於國際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223,200,000股國際配售股份總數的約0.92倍。將發售股份自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國際配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202,92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81.82%。

國際配售項下共有126名承配人。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及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分別合共為106名及106名，相當於國際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84.1%及84.1%。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配售項下202,92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10%。

## 超額配股權

聯席全球協調人確認，國際配售下股份並無超額配發。因此，將不會訂立借股協議且將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鑒於國際配售並無超額配發，故於穩定價格期間內將不會進行穩定價格行動。

## 禁售承諾

根據各項協議、適用規則及／或股東作出的承諾，以下各股東均須就其直接持有的股份作出若干禁售承諾，而該等承諾將於下列各日期屆滿：

股東名稱	緊隨資本化 發行及全球發售 完成後直接持 有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所規限)	佔緊隨資本化 發行及全球發售 完成後(未行使 任何超額配股權) 已發行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禁售期的 最後日期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受禁售義務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4月4日
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受禁售義務規限) (附註3)			
吳女士英屬處女群島實體及吳女士	810,454,675	50.65%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其他現有股東(不包括上述控股股東) (附註4)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1	62,625,389	3.91%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2	61,114,701	3.82%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3	38,447,503	2.40%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股東名稱	緊隨資本化 發行及全球發售 完成後直接持 有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所規限)	佔緊隨資本化 發行及全球發售 完成後(未行使 任何超額配股權) 已發行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禁售期的 最後日期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4	35,173,829	2.20%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5	32,043,497	2.00%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6	42,708,795	2.67%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7	22,077,648	1.38%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8	32,078,287	2.00%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股東英屬處女群島實體9	17,915,469	1.12%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10	6,684,218	0.42%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11	6,003,377	0.38%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投資者英屬處女群島實體12	13,484,674	0.84%	2023年10月4日 (附註2)
中銀國際投資	112,432,787	7.03%	2023年4月4日 (附註2)
美安	23,574,582	1.47%	2023年4月4日 (附註2)
CVC	11,787,357	0.74%	2023年4月4日 (附註2)
國際精密	11,787,357	0.74%	2023年4月4日 (附註2)
維天	11,605,855	0.73%	2023年4月4日 (附註2)

附註：

- (1) 除上市規則另行准許外，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或之前發行股份。
- (2) 各禁售承諾於上述日期後不再適用，而相關股東有權處置或轉讓股份而不受此限制。

- (3)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
- (4)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5) 上表百分比數字可予約整。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3,350份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甲組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000	1,689	2,000股	100.00%
4,000	663	4,000股	100.00%
6,000	172	6,000股	100.00%
8,000	86	8,000股	100.00%
10,000	276	10,000股	100.00%
20,000	194	20,000股	100.00%
30,000	69	30,000股	100.00%
40,000	32	40,000股	100.00%
50,000	24	50,000股	100.00%
60,000	32	60,000股	100.00%
70,000	10	70,000股	100.00%
80,000	7	80,000股	100.00%
90,000	4	90,000股	100.00%
100,000	53	100,000股	100.00%
200,000	13	200,000股	100.00%
300,000	13	300,000股	100.00%
400,000	2	400,000股	100.00%
500,000	3	500,000股	100.00%
600,000	2	600,000股	100.00%
700,000	1	700,000股	100.00%
800,000	2	800,000股	100.00%
1,000,000	2	1,000,000股	100.00%
<b>總計</b>	<b>3,349</b>		

## 乙組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3,000,000	<u>1</u>	3,000,000股	100.00%
總計	<u><u>1</u></u>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45,08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8.18%。

##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將可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指定方式查閱：

- 不遲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baidesz.com](http://baidesz.com)的公告。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倘有關申請乃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等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IPO App**使用「配發結果」功能及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10月3日(星期一)至2022年10月7日(星期五)的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分配結果。

## 持股集中度分析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摘要：

- 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承配人根據國際配售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於國際配售中的認購百分比及上市後的持股比例如下：

承配人	所認購 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估國際 配售股份的 百分比 (附註)	認購估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附註)	上市後所持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
最大	54,048,000	54,048,000	26.64%	21.79%	3.38%
前5大	151,986,000	151,986,000	74.90%	61.28%	9.50%
前10大	187,186,000	187,186,000	92.25%	75.48%	11.70%
前20大	202,708,000	202,708,000	99.90%	81.74%	12.67%
前25大	202,718,000	202,718,000	99.90%	81.74%	12.67%

附註：聯席全球協調人確認，國際配售項下股份並無超額配發，故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 一 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股東於全球發售中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上市後直接持有的發售股份數目、於國際配售及全球發售中的認購百分比及上市後的持股比例如下：

股東	所認購 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佔國際 配售股份的 百分比 (附註)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附註)	上市後所持 已發行股 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
最大	-	810,454,675	-	-	50.65%
前5大	54,048,000	1,100,675,552	26.64%	21.79%	68.79%
前10大	87,354,000	1,282,389,966	43.05%	35.22%	80.15%
前20大	151,986,000	1,479,692,550	74.90%	61.28%	92.48%
前25大	182,886,000	1,522,198,405	90.13%	73.74%	95.14%

附註：聯席全球協調人確認，國際配售項下股份並無超額配發，故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知悉，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